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

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

作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,对公司 2022 年 7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阅,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一、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

经审阅及充分了解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任职资格等相关材料,我们认为:以上人员均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,符合任职资格,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本次提名、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,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戴立忠为公司总经理,聘任彭铸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,聘任范旭、喻霞林、邓中平、周俊、刘凯、朱健、刘佳、王海啸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二、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经审阅及充分了解彭铸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专业素养、个人履历等情况,我们认为:彭铸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并具备与其所聘职务以及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经历、履职能力和条件。彭铸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且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。

综上,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彭铸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独立董事:王善平、曹亚、乔友林、肖朝君 2022 年 7 月 22 日